

PREFERENTIAL POLICIES FOR ENTERPRISES IN LINYI CITY POLICY COMPILATION

临沂市涉企优惠 政策汇编

PREFERENTIAL POLICIES FOR ENTERPRISES
IN LINYI CITY



临沂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2023.02

目录

- 01.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新时代支持沂蒙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实施方案4
- 02. 关于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二十二条财政奖补激励政策10
- 03. 山东省相关政策列表15
- 04. 临沂市相关政策列表22





临沂
linY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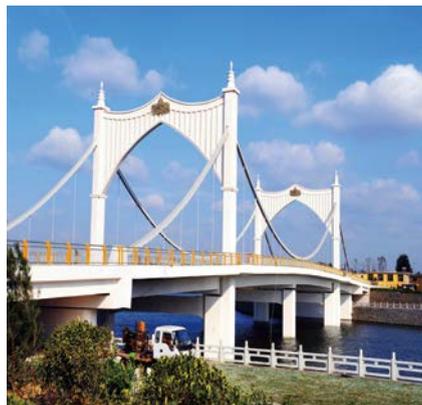
临沂市位于山东省东南部，辖3区9县3个开发区和1个省级新区，156个乡镇（街道），4097个行政村（居），常住人口1102.6万人，面积1.72万平方公里，是山东省人口最多、面积最大的市，获评全国文明城市、全国双拥模范城市、国家园林城市等国字号荣誉，被授予中国市场名城、中国物流之都、中国书法名城等称号。

文化古城。建城史近3000年，春秋时建启阳城，秦时属琅琊郡，汉代设临沂县，清设沂州府，1994年经国务院批准改设地级临沂市。闻名中外的《孙子兵法》《孙臆兵法》竹简出土于此；思想家荀子、宗圣曾子、智圣诸葛亮、书圣王羲之、大书法家颜真卿和珠算发明家刘洪都出生或曾生活在这里，孔子72贤徒中有13人、历史上24孝中有7孝在临沂。

革命老区。临沂是全国著名

的革命老区，刘少奇、陈毅、罗荣桓、徐向前、粟裕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曾在此战斗工作过。当时根据地420万人，120万人拥军支前，21.4万人参军参战，10.5万名革命烈士英勇牺牲，孕育形成了“党群同心、军民情深、水乳交融、生死与共”的沂蒙精神。2013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视察临沂时指出，沂蒙精神与延安精神、井冈山精神、西柏坡精神一样，是党和国家的宝贵精神财富；2021年9月，沂蒙精神成为第一批纳入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的伟大精神。

资源大市。临沂农副产品产量高、质量好，有花生、黄烟、桑蚕、柳编、银杏、金银花、板栗、茶



叶八大特色基地和蔬菜、果品两大优势产业。矿产资源种类较多，已发现矿产73种、探明储量39种，其中，白云岩储量居全国第一位，金刚石储量居全国第二位。

旅游胜地。蒙山和沂水萤火虫水洞·地下大峡谷为国家5A级旅游景区；莒南天然卧佛被誉为“世界奇观”，沂河小埠东橡胶坝长1247米，被列入世界吉尼斯纪录；银雀山汉墓竹简博物馆、王羲之故居、山东省政府旧址、孟良崮战役纪念馆、平邑自然博物馆等名胜古迹和旅游景点在全省乃至全国有较高知名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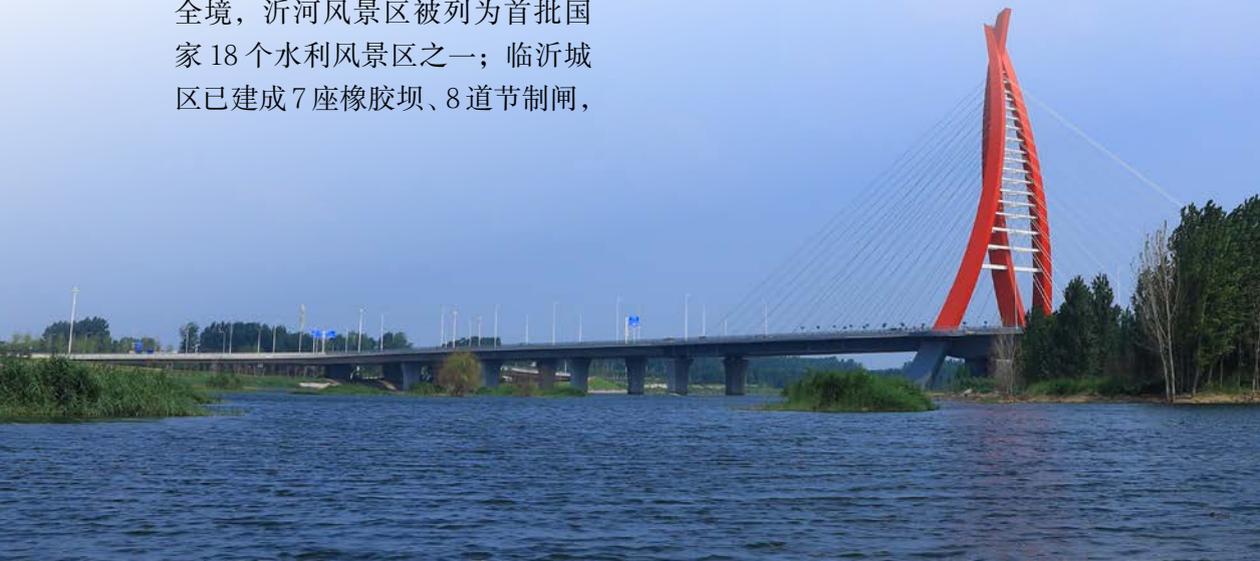
商贸名市。现有批发市场123个，经营人员15.4万人，商品涵盖6万个品种、600多万种商品，辐射全国，远销180多个国家和地区；有物流园区38处、配载线路近3000条，覆盖全国所有县级以上城市，通达全国所有港口和口岸，形成了“南有义乌、北有临沂”格局。2021年，商城完成市场交易额5402.5亿元、物流总额8065.7亿元、网络零售额356.9亿元，同比分别增长22.7%、17.8%和32.3%。

生态水城。沂河、沭河纵贯全境，沂河风景区被列为首批国家18个水利风景区之一；临沂城区已建成7座橡胶坝、8道节制闸，

形成水面48平方公里，一次性蓄水1.62亿立方米，形成了“六河贯通、八水绕城”的水城景观。

枢纽城市。鲁南高铁开通运行，6条高速公路环绕市区，是“齐鲁号”欧亚班列集结中心、全国铁路枢纽城市、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市区距岚山、日照、连云港均在100公里左右，距青岛港150公里；临沂机场开通国际国内航线57条，航空口岸正式获批开放，形成了较完善的立体交通体系。

工作中，临沂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落实省党代会工作部署，围绕省委要求临沂“在鲁南经济圈发展中当引领、作示范”的定位，深化“由大到强、由美到富、由新到精”转变，实施现代化强市“八大战略”，事争一流、唯旗是夺，奋力在全国革命老区现代化进程中走在前、综合实力在全国地级市中进位次、人均占有在全省提水平。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新时代支持 沂蒙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快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指示要求，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国发〔2021〕3号），支持新时代沂蒙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让沂蒙革命老区人民生活更加美好，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1. 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加大产粮大县奖励，整建制开展吨粮镇、吨粮县建设，“十四五”粮食产能稳定在80亿斤以上。加强农田水利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分解全省建设任务时，优先满足老区需求；开展郯城、莒县、泗水等高标准农田整县推进试点，“十四五”末建成高标准农田650万亩，打造省级区域性粮食安全应急保障基地。加快鲁南农业科技创新中心、临沂农作物品种资源利用协同创新中心建设。加快推进以生产托管为主的社会化服务，分解全省任务时，优先满足老区需求；大力推广沂源西里镇果业托管典型经验。建设沂水、蒙阴、临朐、沂源等中草药种植示范区，创

建国家林业产业示范园区、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将临沂打造成长三角优质农产品生产供应基地。

2. 建设美丽宜居乡村。实施农村地区规模化集中供水、农村电网改造提升、数字乡村建设试点等工程，推进临沂市全国“四好农村路”示范市创建，支持开展绿色种养循环农业省级试点。启动“沂蒙传统村落”保护工作，在申报国家级、省级传统村落时予以倾斜。在沂水县试点建设乡村区域能源中心，探索推广农村废弃物处理新模式。

3. 推进城乡融合发展。编制实施新一轮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和三年行动方案，提升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深化新泰县城新型城镇化试点。支持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新泰经济开发区申报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加快临沂省级新区规划建设。实施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整县（市、区）制建成区市政生活污水雨污分流清零工程和海绵城市建设。支持符合条件的农村地区实施清洁取暖工程。对老区提出的乡镇级区划调整事项，在符合标准条件的情况下优先办理。

4. 深化农业农村改革。推进兰陵县全国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和临沂市普惠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改革试验区建设。放开农业转移人口落户限制，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工程，引进培养农业高端人才和农村实用人才。探索党组织领办农民合作社。推进费县全省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机制创新试点，健全产业政策体系，推行多种形式的现代农业生产方式和经营模式，鼓励科研单位、企业对接农民合作社。加强农村基层党的建设，大力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加强党对乡村治理的全面领导，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作用，选优配强村“两委”班子特别是党组织书记，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完善乡村振兴联系点制度，落实市县领导包乡镇、乡镇领导包村责任制。将各县（市、区）纳入“第一书记”重点帮扶工作范围。

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对老区各县（市、区）在政策、资金、项目等方面给予重点支持，巩固“两不愁三保障”等脱贫攻坚成果。落实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实施方案，具备条件的涉农项目推广以工代赈方式。适当增设环境保护、社区管理等乡村公共服务类公益性岗位。因地制宜确定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保障方式、建设标准等，做好危房改造工作。

二、加快新旧动能转换

6. 提高创新发展能力。在国家级和省级科技项目申报、科研资金、人才团队建设等方面予以倾斜。支持临沂争创“双创”示范基地，推进沂源“双创”示范县建设。提升临沂木业、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能级，加快天河超级计算机淮海分中心、临沂大学科技园等建设。“十四五”期间组织

实施“北斗星动能”科技应用示范工程商贸物流项目。

7. 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落实“三个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五个减量替代，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之路。整合重组小散乱企业，培育壮大龙头企业，促进产业规模化、标准化、绿色化发展。持续深化改革，打好改革组合拳，用改革的办法倒逼新旧动能转换。加快壮大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磁电、氢能源、食品、机械等产业集群，打造临沂金锣肉制品、兰陵蔬菜、平邑金银花、沂源新医药等特色产业园，以及沂水、莒县、临朐等绿色食品产业园。统筹工业转型发展等相关专项资金，对符合条件的产业项目优先规划布局和重点支持。

8. 加快发展“四新”经济。发展创意农业、生态体验、特色民宿、养生养老，打造100个典型消费场景，推动农村消费梯次升级。加快临沂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发展，到2022年交易额突破200亿元。按照“商、仓、流”一体化推进临沂商城转型发展，构建特色商城指数体系，打造临沂“商谷”，“十四五”末交易额突破7000亿元。开展临沂市全国商品市场化优化升级专项行动试点，高水平打造临沂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做大临沂交易市场。

9. 扩大对外开放。加快建设临沂省级“一带一路”综合试验区、省级欧亚班列集结中心和中欧商贸物流合作园区，打造中国物流大数据中心和区域性智能货物集拼中心。全面拓展老区与RCEP成员国地方经贸合作，举办RCEP区域（山东）进口商品博览会等重大活动。推动临沂商城积极参与“丝路电商”合作，“十四五”末网络交易额达到4600亿元。

三、推动老区绿色低碳发展

10. 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支持临沂建设科学绿化示范片区，深入推进植树造林。争取将临沂纳入国家水资源利用试点。实施沂河、沭河、泗河、柴汶河、弥河生态保护修复及滩地整治等水生态修复工程，推进沂蒙山世界地质公园等建设，到2023年完成沂蒙山区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淮河流域重点平原洼地邳苍郯新片区治理项目。开辟项目环评“绿色通道”，建立健全森林生态保护、环境质量生态保护、流域横向生态保护等重点领域生态保护补偿制度。

11. 发展特色旅游。整合孟良崮、沂蒙红嫂等红色资源，打造国家红色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推进沂蒙山景区5A级提升、临沂天蒙药谷康养旅游基地等建设。支持河东、蒙阴等创建国家和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平邑、沂南等建设文旅康养融合发展示范区，到“十四五”末建成乡村旅游特色村100个以上。

四、推动老区文化振兴

12. 弘扬传承红色文化。规划建设沂蒙红色文化传承发展示范区。加强沂蒙精神研究阐发，发挥山东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和沂蒙精神研究会作用，推出一批理论研究成果。加大沂蒙精神宣传宣讲，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阵地作用，让沂蒙精神常讲常新。创作推出一批弘扬沂蒙精神的优秀文艺作品，推动将《沂蒙精神》纳入大中小学德育课程和思政课教学内容，将沂蒙精神常态化列入省委党校（山东行政学院）培训计划，安排主体班次学员到沂蒙干部学院开展现场教学。

13. 加强革命文物保护和利用。支持沂蒙革命老区革命旧址、纪念地和烈士纪念设施申报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国家级英雄烈士纪念设施和国家级抗战纪念设施、遗址。

五、增进老区民生福祉

14. 加强公共服务保障。组织开展就业服务专项活动，拓宽居民增收渠道，完善最低工资标准、企业工资指导线制度，加强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合理调节过高收入，完善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实现社会保险法定人员全覆盖，完善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与低保标准挂钩等社会救助机制，切实做到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均衡化，扎实推动共同富裕，不断增强老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5. 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将教育强镇筑基省级试点向老区县（市、区）和乡镇倾斜，加快迁建青岛理工大学临沂校区，组建临沂大学医学院，支持建设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特色专业，“十四五”末，省属高校“地方专项计划”招生实现全覆盖。

16. 提升公共卫生防治能力。加强对优质服务基层行、社区医院建设的指导，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支持国家中医特色重点中医院项目建设和省级中医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选派“业务院长”和医务工作者到老区一线服务。

17. 加快发展广电和体育事业。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文化服务中心、公共文化数字工程等建设，优化广播电视公共服务供给，完善提升覆盖市、县、乡、村的公共文化服务网络，统筹推进银雀山兵学文化公园、齐长城文化公园等项目，建设临沂奥体中心，承办省级高水平体育赛事。

六、完善基础设施网络

18. 加快建设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争取将济莱临连、鲁中高铁、青岛至京沪辅助通道联络线、日照至五莲等项目纳入国家铁路发展规划，规划研究临沂至连云港铁路、潍坊经临朐至沂源等铁路项目，加快临沂临港疏港铁路等专用线建设。开展蒙阴至邳州、临沂至徐州等省际高速公路前期工作，加快建设临淄至临沂、临沂至滕州及东延、潍坊至邹城、临沂至东海等工程。优先支持普通公路改扩建，推进连固线临沭蛟龙至兰陵神山段及泗水至平邑段、莒阿线临沂日照界至鲁苏界新改建工程建设。推进临沂机场航站楼改扩建工程建设，打造区域枢纽机场，加快建设沂蒙革命老区通用机场。对综合客运、货运枢纽和市域快速路网等重大项目给予政策、资金支持。

19. 加大水利建设力度。加快构建“系统完备、安全可靠、集约高效、绿色智能、循环通畅、调控有序”的现代水网。新建双堃、黄山等大中型水库和刘家道口灌区，实施会宝岭、冶源等大中型水库增容。规划建设沭河源、辛子山等水源工程及沙沟水库、跋山水库向临沂市及周边县区调水工程。加快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按照国家部署实施沂河、沭河等骨干河道治理及东汶河、燕子河等中小河流治理工程。论证实施沂沭泗河洪水东调南下提标工程，推进费县北新庄村拦河闸等一批病险水闸、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建设，做到病险水库、水闸动态清零。

20. 提高能源保障水平。加强西电东输对老区保障供应，加快建设沂蒙、潍坊抽水蓄能电站、泗水县秸秆综合利用等项目。实施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临沂段）、省天然气管道南干线及东干线、LNG调峰储气中心等重大工程。推进氢燃料电池示范应用和加氢基础设施建设。

21. 建设新型基础设施。加大5G、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农业、制造业、服务业深度融合，支持重点行业企业进行工业物联网改造和数字赋能，推进临沂激光科技产业园、沂蒙云谷等建设。

七、健全政策支持体系

22. 财政政策。落实中央预算内投资对沂蒙革命老区参照执行中部地区政策，安排国家专项资金支持老区产业转型升级平台建设。完善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辦法，实施绩效管理，对沂蒙老区县转移支付系数参照省财政直管县标准上浮。完善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辦法，

加大对重点生态县的补助力度。加大债券资金和省新旧动能转换基金支持力度。

23. 金融政策。支持临沂开展中央财政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国家开发银行山东分行、农业发展银行山东分行将沂蒙革命老区重点项目优先列入信贷和资金计划，对支持老区发展的企业和项目予以利率优惠。农业发展银行山东分行实行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利率优惠100BP的政策，对老区项目开辟办贷绿色通道。

24. 土地政策。指导沂蒙革命老区市、县（市、区）编制国土空间规划，有序推进有条件、有需求的村庄规划应编尽编。对损毁的建设用地和零星分散的未利用地开发整理成耕地的，验收入库备案后形成的耕地占补平衡指标可用于占补平衡。优先支持耕地占补平衡指标、增减挂钩节余指标在省内有偿流转使用。将事关沂蒙革命老区发展全局和长远的项目列入省重点项目，并按规定加大用地保障力度。

25. 人才政策。有针对性地选派沂蒙革命老区党政领导干部参加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和省委党校（山东行政学院）的专题培训。加强基层人才引进，开展县乡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可结合当地实际适当放宽学历、专业、户籍、年龄等条件，降低开考比例，对放宽条件、降低开考比例、简化程序招聘的人员，用人单位应在聘用合同中约定3到5年最低服务年限。开展“金蓝领”培训项目，对符合补贴条件的人员，按照技师2000元、高级技师5000元标准予以补贴。对企业采取企校双师带徒、工学交替平等模式共同培养新型学徒的，按规定给予每人4000-6000元补贴。

要把党的领导贯穿老区振兴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进一步强化组织实施。建立省级部门对口帮扶老区县（市、区）工作机制，加强干部双向挂职交流。省政府有关单位在规划编制实施过程中强化对老区的统筹支持，指导编制沂蒙革命老区（市、县）振兴发展规划，对口争取更多重大事项和重大项目纳入国家相关规划。各市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全面落实各项工作任务。毗邻区县作为沂蒙革命老区协作区，积极融入、加快一体化发展。省发展改革委加强统筹协调和督导落实，重大情况及时向省政府报告。

2021年10月25日

关于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二十二条 财政奖补激励政策



为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精准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临沂“由大到强、由美到富、由新到精”战略性转变，现提出如下财政政策。

一、着力支持创新驱动，聚力提升区域科技创新能力

1. 大力支持科技创新。安排支持科技创新和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3亿元，聚焦产业链部署创新链，提升科技创新能力。重点支持临沂应用科学城二期、天河超算淮海分中心、钢铁产业协同创新中心、木业产业技术研究院、鲁南医养健康协同创新中心、临沂大学科技园等重大科研平台建设。充分用好3000万元科技创新券，推进全市科技资源开放共享；支持实施重大科技创新攻关，解决行业“卡脖子”技术难题；加大高新技术企业奖补力度，对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中小微企业，市财政给予一次性奖补资金10万元。

2. 大力支持培育创新创造主体。设立新动能创投基金2亿元，重点支持初创期创新型企业。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安排企业研发补助资金2000万元，引导企业加大科技研发投入，提高企业创新能力。对通过全国前3位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品种，最高给予一次性奖补资金100万元。支持制造业新型研发中心建设，对通过论证的按照相应政策予以重点扶持。安排知识产权发展专项资金500万元，激发企业产权创造活力，实施专利质量提升。激励企业加强质量品牌建设，对获得中国质量奖、中国质量奖提名奖的，分别给予100万元、50万元奖励；对获得省长质量奖、省长质量奖提名奖的，分别给予50万元、30万元奖励。支持高校、科研院所改革，扩大科研自主权，大幅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成效。

3. 大力支持人才建设。安排人才工作专项资金6500万元，完善人才奖补政策，深入实施“才聚沂蒙”行动，更加突出产业需求，支持领军人

才、企业人才、产业人才、创业人才、技能人才、海外人才队伍建设，支持实施引进顶尖人才、泰山系列等高端人才工程，着力打造区域人才高地。继续支持实施研学实践活动，进一步畅通与广州、深圳合作渠道，培育和打造临沂研学实践品牌。

4. 大力支持企业家队伍建设。安排企业家培养培育和奖励资金 1300 万元，重点用于对每年度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企业家给予奖励，落实生活待遇；支持举办产业对标考察、沂蒙企业大讲堂、企业家高校培训班等活动，提升企业家管理创新能力。

5. 大力支持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通过政府引导基金、财政资金股权投资等方式，支持 5G 商用、特高压、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物联网、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发挥新基建带动作用。

二、着力支持现代产业体系培育，推动新旧动能转换闯出新路径

6. 大力支持淘汰落后动能。统筹各级奖补资金，对建材、钢铁、炼化、焦化、化肥等行业淘汰落后及过剩产能给予奖励，引导企业加快产能置换出清。支持危化品企业搬迁改造，促进化工行业转型升级。

7. 大力支持改造提升传统动能。安排市级智能化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3500 万元，实施技改奖励、财政贴息等政策，重点支持“零增地”和智能化技改项目，每年评选 100 个市级重点技改项目，经专家评审后实行分类分级奖励，推进传统制造业优化升级。优选技术水平高、投资强度大、带动作用强的重大技改项目，开展财政资金股权投资。支持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对晋升施工资质的企业，按晋升等级由受益财政给予一次性资金奖励；对主导或主持国际标准、国家标准等有关标准制定、修订以及参与的企业，给予一次性奖励；对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的企业，由受益财政给予一次性奖励 50 万元。

8. 大力支持培育壮大新动能。安排两化融合企业上云财政奖补资金，支持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对通过国家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认证的试点企业给予奖励，对设备上云企业给予奖补，对列入国家、省工业互联网平台示范试点、5G 产业示范试点、“现代优势产业集群+人工智能”示范试点名单的企业，按照试点级别给予奖励。支持消费新模式，开展文化旅游惠民消费季活动，采取财政直补消费者、商家优惠折扣和社会支持等方式，大力拓展文旅消费市场，促进文旅产业做大做强。

9. 大力支持节能环保事业。设立能耗指标滚动收储专项资金 3 亿元，支持各县区开展重点行业节能降耗、资源修复利用、绿色循环发展等重点

临沂市涉企优惠政策汇编

工程和项目。完善生态文明建设财政奖补机制，设立“环保资金池”，实施大气、地表水、临沂城区饮用水水源地、森林等生态补偿。实行“早淘汰、多补贴”的财政奖励政策，积极引导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提前淘汰。支持绿色货运配送车辆运营，优化交通运输结构。

三、着力支持乡村振兴，在打造齐鲁样板中走在前列

10. 积极拓宽乡村振兴筹资渠道。健全涉农资金整合长效机制，2021年统筹安排乡村振兴重大战略专项资金15亿元，“十四五”期间年均增幅10%以上。优化土地出让收入城乡分配格局，市级2021年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的比例达到6%，“十四五”期间稳步提高到10%。深化财政金融政策融合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制度试点，引导更多金融资源投向乡村振兴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

11. 大力支持乡村产业振兴。持续推进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逐步提高专项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例，巩固提升脱贫成果。支持创建国家和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打造农业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大力发展农业生产性服务业，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12. 大力支持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健全多层次农业保险保障体系，安排6000万元农业保险补贴资金，用于粮食保险和其他农产品保险补助，鼓励农户投保积极性，探索水稻、小麦、玉米3大主粮作物基本保险费财政全额补贴政策，实现农民“种粮保险不花钱”，进一步减轻农民负担，增强粮食安全保障能力。创新实施“财政补助+政府债券+水费收入+N”筹资模式，支持重大水利工程建设。

四、着力支持商城国际化，打造对外开放新高地

13. 大力支持商城国际化建设。按照“商、仓、流”一体化推进的思路，安排临沂商城发展专项资金2亿元，支持商城“全链条”转型升级。支持建设“线上”“线下”商城，引领市场提档升级。支持智能化仓储设施建设，提升商城智能管理水平。支持构建立体化现代物流体系，推动传统物流提档升级、降本增效。支持会展经济发展，安排专项资金1100万元，支持会展业实现国际化、品牌化、信息化，持续办好进口商品博览会、木业产业博览会等展会。

14. 大力支持畅通国际互联互通通道。安排航空发展专项资金1.8亿元，不断加密优化国际国内航班；对新开国际货机航线给予财政补贴，积极培育国际航空物流。支持国际铁路货运班列运行。支持国际性、全国性物流

快递企业在临沂建设一级分拨中心。大力支持发展物流新业态新模式，培育网络货运骨干企业，巩固扩大物流优势。

15. 大力支持外资外贸。安排引进利用外资专项奖励资金 3500 万元，支持引进世界五百强外资企业，不断提升和扩大全市利用外资质量和规模。安排招商引资资金 1000 万元，激发招商引资工作热情，提高我市招商引资水平。安排外经贸发展资金 5000 万元，支持跨境电商企业做大做强，助力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支持综合保税区提升对外开放水平。

五、着力推进财金深度融合，破解企业发展融资难题

16. 大力加强新旧动能转换基金运作。进一步发挥市级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引导作用，积极对接社会资本，共同推动设立合作基金，重点投向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项目，支持加快发展新动能主导的现代产业体系，助推优势特色产业做大做强。

17. 大力支持企业上市融资。继续实施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加快发展的财政鼓励政策，对企业赴境内上市的，最高给予 1500 万元补助；对企业赴境外上市的，最高给予 500 万元补助；对企业通过资产重组上市并入驻我市的，最高给予 500 万元补助；对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给予一次性财政补助 100 万元；对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青岛蓝海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并实现直接融资的企业，给予一次性财政补助 10 万元。

18. 大力支持政策性担保机构发展。加快构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安排财政风险补偿资金 1000 万元，完善财政补偿政策，积极引导政策性担保机构深化银担合作，加大“支小支农、降费让利”力度，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完善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安排农业担保补贴资金 1000 万元，引导山东农担集团加大银担合作，着力解决涉农主体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安排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 2500 万元，支持创新创业。通过政府支持，力争 2021 年全市政策性担保机构担保额突破 100 亿元。

六、着力构建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财税政策

19. 激励财源建设。设立高质量发展奖励资金，奖励资金分配与各县区高质量发展成效挂钩，依据年度地方级税收收入占 GDP 比重、提高幅度（权重为 70:30）综合排名，对位居全市前三名的县区，分别给予 2000 万元、1000 万元、500 万元奖励，形成“发展质量越好、得奖励越多”的导向。

20. 激励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对经国家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缴纳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上缴省级和市级增量部分，按一定比例奖励所在县区，引

临沂市涉企优惠政策汇编

导各县区培育壮大高新技术产业。依据研发经费投入占 GDP 比重、提高幅度(权重为 70:30)综合排名,对位居全市前三名的县区,分别给予 1000 万元、500 万元、300 万元奖励。

21. 激励开发区改革创新。对开发区体制分成的税收收入增量部分,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按 30% 的比例返还,临港经济开发区、综合保税区按 100% 的比例返还,土地出让收入原则上全部予以返还,支持开发区加快发展,打造县域经济发展增长极。市级每年组织开展开发区考核评价,重点考核固定资产投资、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实际利用外资等指标,对综合考评突出或重点单项工作突出的给予奖励。

22. 激励生产要素集聚。对符合有关规定的跨县区新上产业项目,自项目投产后 3 年内缴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原则上由招商引资或转出地政府与转入地政府按 70:30 比例分享,3 年后按 40:60 比例分享。对符合有关规定的跨县区搬迁产业项目,搬迁企业项目投产后 3 年内缴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原则上由双方政府按 50:50 比例分享。若 3 年内转出地分享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未达到企业转出前 3 年缴纳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总和,可再延长 2 年分享,逐步提升转入地分享比例。特殊情况一事一议。

本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 5 年。此前出台的相关财政政策规定与本文件不一致的,以本文件为准。期间如有情况变化,适时作出调整。

2021 年 4 月 7 日

山东省相关政策列表





1、关于支持省级新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



2、山东省发挥信用信息应用价值助力中小微企业融资若干措施



3、关于推进全省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4、省级“技改专项贷”贴息和担保补助管理实施细则



5、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电子商务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6、齐鲁金融人才工程选拔管理办法



7、推动虚拟现实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



8、山东省“青年之家”综合服务平台补助资金管理办



9、山东省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交易实施细则（试行）



10、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电力现货市场容量补偿电价有关事项的通知



11、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工商业非电网直供环节电价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



12、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制度创新成果推广工作的通知



13、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联动
创新区建设实施方案



14、山东省软件工程技术中心培育认定
办法



15、关于贯彻《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
推进标准化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十条意见



16、山东省智能制造场景数字化车间智
能工厂培育认定办法、山东省省级智能制造
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培育认定办法



17、关于国有企业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的
十条意见



18、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行行政
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通知



19、山东省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建设方案



20、基础设施“七网”建设行动计划



21、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若干措施



22、《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实施方案



23、关于促进全民健身和体育消费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24、加快建设现代流通体系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实施意见



25、山东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



26、山东省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



27、关于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



28、关于深化科技改革攻坚的若干措施



29、山东省进一步做好利用外资工作的若干措施



30、关于推动“六稳”工作落地见效的若干意见



31、关于进一步提高全社会研发投入的
若干措施



32、山东省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
管理实施细则



33、山东省“政产学研金服用”创新创
业共同体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34、山东省关于鼓励跨国公司在鲁设立
地区总部的办法

临沂市相关政策列表





1、临沂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十四五”规划



2、省政府2023年“稳中向好、进中提质”政策清单（第一批）贯彻落实责任分工方案



3、临沂市人才飞地建设暂行管理办法



4、临沂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5、临沂市生物医药产业集群发展规划



6、关于支持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



7、临沂市关于支持激光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



8、关于全面推进企业上市五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



9、临沂市促进商城地产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10、临沂商城转型升级实施方案(2022—2026 年)



11、临沂市“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



12、临沂市加快农产品加工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13、临沂市普惠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改革试验区三年行动方案



14、临沂市进一步深化跨境贸易便利化改革优化口岸营商环境的若干措施



15、临沂市递进培育 50 家优质工业企业实施方案



16、临沂市深化数据赋能打造“无证明城市” 2.0 工作方案



17、关于全面加快科技创新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18、关于推进工业振兴“十个一批”的实施意见



19、临沂市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实施办法



20、临沂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21、临沂市“十四五”数字强市建设规划



22、临沂市“十四五”市场监管规划



23、临沂市排污权交易试点暂行办法



24、临沂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25、临沂市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工作方案
(2021-2025年)



26、临沂市“十优”产业规划(2019-2025
年)



27、《关于实施工程建设项目“拿地即
开工”审批模式指导意见》、《工程建设项目
区域性评估评价实施办法》、《工程建设项目
告知承诺制管理办法



28、关于实施“才聚沂蒙”行动打造新
时代区域人才高地的若干措施



29、临沂市支持知识产权工作十条措施



30、临沂市新旧动能转换基金管理办法



31、共建共享“好品山东”推动高质量发展十条措施

临沂城市名片

全国文明城市

国家卫生城市

国家环保模范城市

全国双拥模范城

中国优秀旅游城市

国家森林城

中国书法名城

中国地热城

中国市场名城

中国物流之都

2021年中国百强城市

中国板材之都

中国城乡建设范例城市

中国大陆最佳商业城市

中国十佳诚信政府

浙商最具投资潜力城市

中国最具投资价值城市

跨国公司眼中最具投资潜力的中国城市

中国城市增长竞争力第五位

政府效率单项奖榜首

2021年度中国最具投资吸引力城市



选择临沂云上会客厅



投资临沂

临沂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0539-3123002 0539-3123008

0539-3123068 0539-3123081